

2022年度

广汉市城市公用设施管理所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 10 月 17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6
第五部分 附表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二、收入决算表.....	18
三、支出决算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汉市城市公用设施管理所主要职能是城市路灯建设、管理、维护。具体职责是：

- 1、贯彻实施《城市照明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
- 2、协助领导制订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的规划、建设和改造计划。
- 3、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认真做好我市全城道路照明设施的招投标工作。
- 4、对新建和扩建的路灯安装工程按照国家有关标准规范建设，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 5、对城市照明设施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进行维修和管理，保证城市照明设施的完好和运行正常。
- 6、建立严格的检查和考勤制度，及时更换和修复破损的照明设施，按时开灯关灯，保证亮灯率达95%以上。
- 7、积极采用新光源、新技术、新设备，加强节能降耗，减少开支。
- 8、监督检查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的安全运行，协助执法部门

依法查处道路照明设施管理中的违法、违规行为。

9、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和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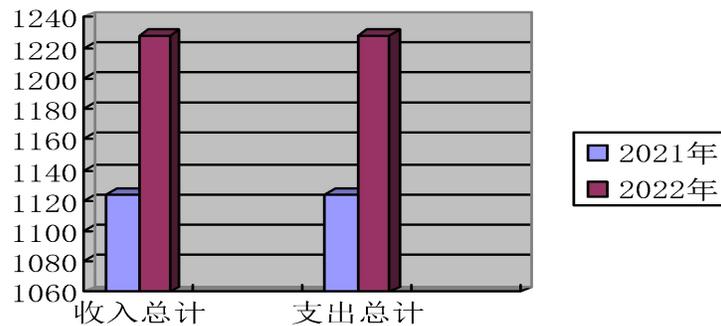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是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全额拨款的二级预算单位，单位类型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单位规格为股级，独立编制机构数1个，独立核算机构数1个。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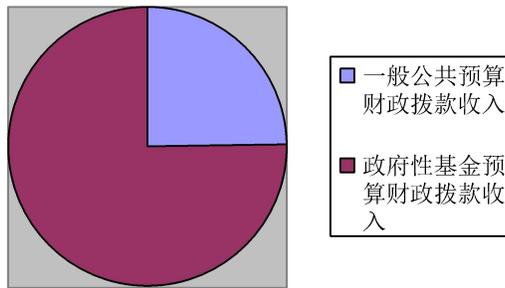
2022年度收、支总计1,227.57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3.55万元，增长9.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中安排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以及新建路灯设施增加路灯电费。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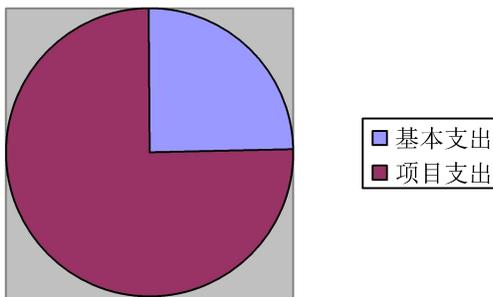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1,220.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0.76万元，占24.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19.69万元，占75.4%。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1,214.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9.91万元，占24.7%；项目支出914.48万元，占7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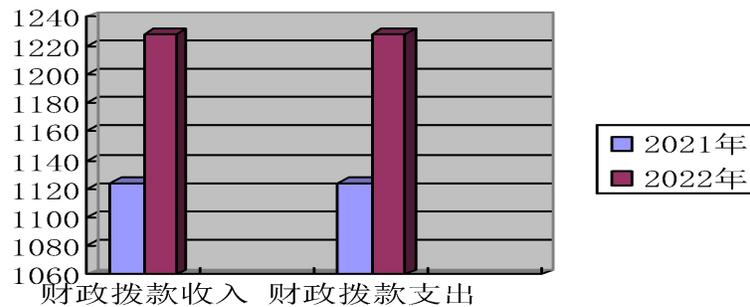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27.49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03.55万元，增长9.2%。主要变动

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中安排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以及新建路灯设施增加路灯电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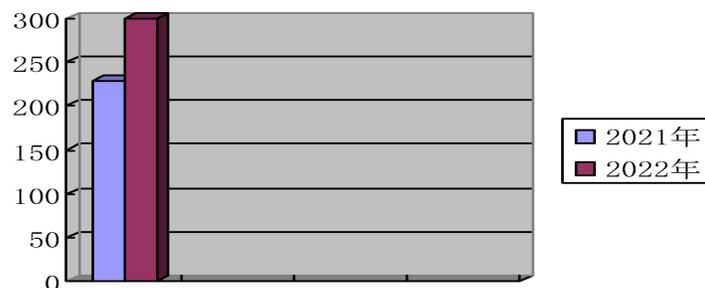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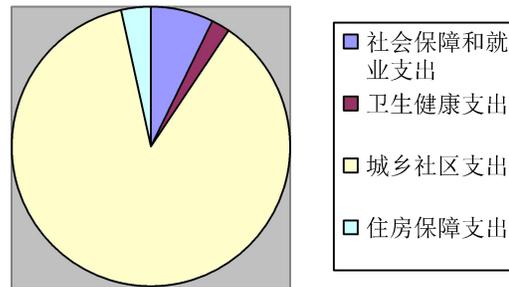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9.9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4.7%。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1.28万元，增长31.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以及公用经费中安排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9.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89万元，占7.3%；卫生健康支出6.78万元，占2.3%；城乡社区支出261.27万元，占87.1%；住房保障支出9.97万元，占3.3%。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99.91万元，完成预算99.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8.1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5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2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5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261.27万元，完成预算9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9.9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99.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41.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

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58.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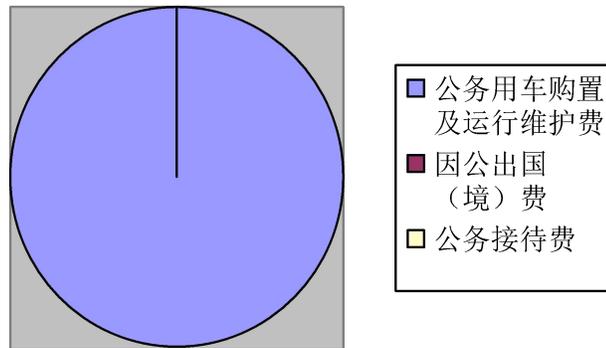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4.49万元，完成预算57.9%；较上年减少0.53万元，下降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今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以及我单位合理安排出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费用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4.49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49万元，完成预算58.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53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我单位合理安排出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费用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6辆，其中：其他车型16辆（高空作业车6辆、轻型货车1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49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路灯日常维护业务活动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共计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914.48万元。其中：运转类项目路灯维护费支出323.29万元，主要用于全城道路路灯、

市政广场路灯、老小区路灯、小街小巷路灯、景观灯、雒城门光彩、鸭子河光彩等日常维护支出；专审项目路灯电费支出591.19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城市路灯和光彩工程电费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广汉市城市公用设施管理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2021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广汉市城市公用设施管理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4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9.3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以及鸭子河光彩工程维护。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9.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汉市城市公用设施管理所共有车辆16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6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路灯电费项目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指指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指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道路照明等公共设施维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路灯电费								
主管部门		广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城市公用设施管理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支付路灯电费，保证城市路灯正常供电和运行。预计 2022 年全城路灯电费 660 万元。				完成全年路灯电费及时足额支付，保证城市路灯正常运行和城市照明。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路灯电费实行每月按实际用电进行结算支付。根据每月电力公司提供的电费账单，向财政申请拨付电费。2022 年路灯电费实际支出 591.19 万元，路灯电费支付及时，支付完成率为 100%。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60.00	596.39	591.19		99.13%	10	9.9	是因受市场电价调整、路灯数量变动等因素影响，该项目年末调减预算 63.61 万元，主要原因是路灯电费年初预算为预估数，年末按实际支付追减剩余指标。	
	其中：财政资金	660.00	596.39	591.19		99.1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灯电费总额	≤	660	万元	591.19	15	15	
		质量指标	亮灯率	≥	95	%	95	15	15	
		时效指标	电费支付及时性	定性	高中低		高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660	万元	591.1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路灯正常运行率	≥	95	%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	90	%	90	10	8.5	
合计								100	98.4	

评价结论	路灯电费项目自评得分 98.4 分。本单位严格执行《城市照明管理规定》，加强对城市路灯和公共照明设施的维护、管理，及时修复损坏的路灯设施，及时足额支付路灯电费，保障路灯正常运行和公共照明。项目资金申请及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付款单据齐全，审核流程规范，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存在问题	因受市场电价调整、路灯数量变动等因素影响，路灯电费年初预算为预估数，年末根据路灯电费实际支付情况进行预算调整，导致年初预算数与执行数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推进项目实施和资金支付进度，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负责人：汪碧翼	财务负责人：罗丰芸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